



眾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VANGUARD GROUP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156



二零零八/二零零九年中中期業績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所載資料包括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眾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對本報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成份；(2)本報告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所載聲明有所誤導；及(3)所有在本報告表達的意見乃經過深思熟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及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業績

眾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七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收入	2	42,281	34,053	94,563	75,136
銷售成本		(22,540)	(22,093)	(62,070)	(50,629)
毛利		19,741	11,960	32,493	24,507
其他收入		2,386	1,377	4,116	1,828
銷售及分銷成本		(6,695)	(4,587)	(12,436)	(7,758)
行政支出		(18,117)	(10,238)	(37,231)	(29,807)
出售一家由共同控制實體 擁有之附屬公司所得收益		-	-	1,163	-
出售一家聯營公司之虧損		(7)	-	(7)	-
被視為出售一家共同控制 實體擁有之附屬公司 產生之虧損		-	-	-	(7)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24	6	124	17
經營業務虧損	4	(2,568)	(1,482)	(11,778)	(11,220)
融資成本		(16,438)	(9,864)	(32,813)	(17,713)
除所得稅前虧損		(19,006)	(11,346)	(44,591)	(28,933)
所得稅開支	5	(1,195)	(182)	(1,329)	(998)
本期間虧損		(20,201)	(11,528)	(45,920)	(29,931)
以下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21,434)	(11,784)	(47,803)	(31,233)
少數股東權益		1,233	256	1,883	1,302
		(20,201)	(11,528)	(45,920)	(29,931)
每股虧損	7				
基本		(0.66)港仙	(1.26)港仙	(1.48)港仙	(3.33)港仙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99,311	276,868
商譽		2,297,186	2,297,186
其他無形資產		8,097	5,35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2,127
可供銷售金融資產		63,780	63,780
預付租金		15,599	15,502
在建工程		618	6,912
		2,684,591	2,667,733
流動資產			
存貨		7,913	6,912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及 預付款項	8	57,360	114,487
預付租金 — 即期部份		425	452
可收回稅項		—	680
已抵押銀行存款		5,083	5,033
銀行結存及現金		284,962	292,600
		355,743	420,164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9	79,149	66,093
稅項負債		3,100	539
衍生金融工具	10(b)	100,861	100,861
銀行及其他借貸 — 一年內到期		48,564	66,745
		231,674	234,238
流動資產淨值		124,069	185,92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808,660	2,853,659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94,435	114,251
可換股債券	10(a)及(b)	493,597	471,097
		588,032	585,348
資產淨值		2,220,628	2,268,31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	32,142	32,353
儲備		2,156,525	2,215,272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2,188,667	2,247,625
少數股東權益		31,961	20,686
權益總額		2,220,628	2,268,311

簡明綜合現金流動報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 / (流出) 淨額	72,210	(19,785)
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32,100)	(29,838)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 (流出) / 流入淨額	(47,437)	6,419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淨額減少	(7,327)	(43,204)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92,600	204,722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311)	10,417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84,962	171,93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可換股債券			資本		僱員股份		少數			合計
	股本	股份溢價	之股權部份	贖回儲備	酬金儲備	購股權儲備	換算儲備	特別儲備	累計虧損	股東權益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	32,353	2,166,728	10,712	-	35,572	11,282	35,095	(1)	(44,116)	20,686	2,268,311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											
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375)	-	-	(38)	(413)
購回股份	(211)	(10,591)	-	211	-	-	-	-	(211)	-	(10,802)
行使認股權證	-	22	-	-	-	-	-	-	-	-	22
少數股東注資	-	-	-	-	-	-	-	-	-	9,430	9,430
期內淨(虧損)/溢利	-	-	-	-	-	-	-	-	(47,803)	1,883	(45,920)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32,142	2,156,159	10,712	211	35,572	11,282	34,720	(1)	(92,130)	31,961	2,220,628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	9,361	286,884	10,712	-	35,572	122,746	8,136	(1)	(47,713)	12,508	438,205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											
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9,652	-	-	556	10,208
因行使購股權發行股份	83	3,615	-	-	-	-	-	-	-	-	3,698
被視為出售一家共同控制											
實體之附屬公司	-	-	-	-	-	-	-	-	-	(749)	(749)
確認以權益結算之											
股份基礎付款	-	-	-	-	-	8,537	-	-	-	-	8,537
期內淨(虧損)/溢利	-	-	-	-	-	-	-	-	(31,233)	1,302	(29,931)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9,444	290,499	10,712	-	35,572	131,283	17,788	(1)	(78,946)	13,617	429,96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乃根據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編製而成。

除若干金融工具乃按公平值計量外，本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

編製此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符。

2. 收入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i)分銷天然生命產品、(ii)提供彩票相關硬件及軟件系統、(iii)分銷食油、(iv)持有油田利潤分配權、(v)銷售燃氣及燃氣設備、提供燃氣運輸及接駁燃氣之安裝服務及(vi)提供全國卡拉OK內容管理服務系統（「卡拉OK內容管理服務系統」）。

收入乃指扣除退貨、折讓或銷售稅（倘適用）後之銷售發票金額。

3. 分類資料

a. 業務分類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分銷天然 生命產品 千港元	提供 彩票相關 硬件及 軟件系統 千港元	分銷食油 千港元	油田利潤 分配權 千港元	燃氣 相關業務 千港元	卡拉OK 內容管理 服務系統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收入	408	19,517	18,292	-	46,586	9,533	227	94,563
分類業績	(1,184)	6,362	21	(225)	353	(5,178)	(338)	(189)
未分配收入								3,066
未分配開支								(15,935)
融資成本								(32,813)
出售一家由共同控制 實體擁有之附屬 公司所得收益								1,163
出售聯營公司之虧損								(7)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124
除所得稅前虧損								(44,591)
所得稅開支								(1,329)
期內虧損								(45,920)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分銷天然 生命產品 千港元	提供彩票 相關硬件及 軟件系統 千港元	分銷食油 千港元	油田利潤 分配權 千港元	燃氣 相關業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收入	1,266	17,647	24,678	-	31,522	23	75,136
分類業績	(2,697)	4,342	(1)	(513)	1,843	(163)	2,811
未分配收入							936
未分配開支							(14,977)
融資成本							(17,713)
被視為出售一家 共同控制實體 擁有之附屬公司 產生之虧損							(7)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7
除所得稅前虧損							(28,933)
所得稅開支							(998)
期內虧損							(29,931)

b. 地區市場分類

地區分類概要載列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撇除				綜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地區市場						
分類收入：						
中國	75,863	49,192	-	-	75,863	49,192
香港	408	1,266	-	-	408	1,266
東南亞	18,292	24,678	-	-	18,292	24,678
總計	94,563	75,136	-	-	94,563	75,136
分類業績：						
中國					974	5,509
香港					(1,184)	(2,697)
東南亞					21	(1)
未分配收入					3,066	936
未分配支出					(15,935)	(14,977)
融資成本					(32,813)	(17,713)
出售一家由共同控制						
實體擁有之附屬						
公司所得收益					1,163	-
出售聯營公司之虧損					(7)	-
被視為出售一家						
共同控制實體擁有之						
附屬公司產生之虧損					-	(7)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124	17
除所得稅前虧損					(44,591)	(28,933)
所得稅開支					(1,329)	(998)
期內虧損					(45,920)	(29,931)

4. 經營業務虧損

扣除／(計入) 下列項目後得出之經營虧損：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技術知識攤銷	732	1,40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979	14,004
借貸利息	4,463	3,513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	28,350	14,200
利息收入	(2,760)	(994)

5. 所得稅開支

由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無）。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按各司法權區現行稅率計算。

6.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派付任何股息（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無）。

7. 每股虧損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虧損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 所用之虧損	(21,434)	(11,784)	(47,803)	(31,233)

股份數目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 所用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3,238,464	937,596	3,228,504	938,591

由於尚未行使之本公司購股權、認股權證及可換股債券具有反攤薄作用，如行使或轉換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因此於兩個期間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8. 應收貿易賬款

客戶之付款條款主要為記賬方式加預繳按金。發票一般須於發出日期起計180日內支付。

於結算日，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0至30天	6,933	6,873
31至60天	102	4,077
61至365天	427	3,708
1年以上	446	1,389
	7,908	16,047

9. 應付貿易賬款

於結算日，本集團之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0至30天	15,587	27
31至120天	7,580	-
121至180天	3,750	169
181至365天	143	2,885
1年以上	978	3,742
	28,038	6,823

10. 可換股債券

- (a)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問博控股有限公司（「問博」）發行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到期、本金額為234,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其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一日（包括該日）起按年利率5%計息。發行可換股債券乃為收購常德華油燃氣有限公司之48.33%股權及湖南華油天然氣輸配有限責任公司之33%股權及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三日，問博、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前稱為紐約銀行）（「受託人」）及BNY Corporate Trustee Services Limited（「抵押受託人」）訂立修訂契據，據此，訂約各方同意修訂信託契據內附表一所載可換股債券之條款及細則。修訂契據之主要修訂為將首個認沽期權日由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改為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一日。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日，問博、受託人及抵押受託人訂立第二份修訂契據，據此，訂約方同意進一步修訂信託契據之條款及可換股債券條件，包括但不限於批准問博出售已抵押資產以贖回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惟足以贖回可換股債券以及支付相關費用及開支之資金乃以託管方式持有）；限制債券持有人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止期間轉換可換股債券之權利；修訂換股價為0.5756港元及最低重訂參考價格為0.4029港元。股東特別大會將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十六日舉行，以尋求問博股東批准特定授權，以授權問博董事於經修訂可換股債券獲兌換時發行及配發最多580,789,278股問博新股份。

有關可換股債券之兩項修訂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與問博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三日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七日之聯合公佈及問博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一日之通函。

除非先前已贖回、轉換或購回及註銷，否則可換股債券將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按其本金額之150.15%贖回。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份之公平值按近似信貸評級及相等代價之近似工具之現行市場利率折算之所有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所釐訂。剩餘款項（即權益部份之價值）將進賬入問博之儲備賬。

可換股債券可分為以下負債及權益部份：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已發行可換股債券之面值	234,000	234,000
權益部份	(10,712)	(10,712)
於發行日之負債部份	223,288	223,288
實際融資成本	69,209	51,036
已付利息	(5,850)	-
於結算日之非流動負債部份	286,647 (附註2)	274,324

- (b) 本公司發行本金額為35,000,000美元之可換股債券。該等可換股債券以美元計值。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有權將可換股債券按每股普通股0.8港元之轉換價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倘任何可換股債券未轉換，該等可換股債券將於到期日按未償還本金額之141.06%贖回。

可換股債券包含兩部分：負債部分及換股權衍生工具。負債部分之實際利率為16.38%。換股權衍生工具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則於損益中確認。

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分及換股權衍生工具期內之變動如下：

	換股權衍生 工具部份 千港元	負債部份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	100,861	196,773
利息開支	-	10,177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861 (附註1)	206,950 (附註2)

附註1：於流動負債記錄為衍生金融工具。

附註2：錄得合共約493,597,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471,097,000港元）之非流動負債。

11. 股本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法定：

20,000,000,000股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20,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200,000	200,000
---------------------------------	----------------	---------

已發行及繳足：

3,214,234,000股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3,235,282,000股)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32,142	32,353
--------------------------------	---------------	--------

購股權

本公司推行購股權計劃，有關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短倉」一段。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可賦予持有人權利認購本公司84,100,000股股份。

認股權證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本公司發行124,810,561份紅利認股權證，基準為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四日每持有五股已發行股份獲派一份認股權證。每份認股權證授權持有人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日(首尾兩日包括在內)隨時按每股1.33港元之價格以現金認購一股本公司股份。期內已行使16,600份認股權證，餘下之認股權證已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到期。

購回股份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在聯交所購回合共21,065,000股本公司普通股。

12.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佳天集團有限公司 (Grand Prom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Grand Promise」) 之全資附屬公司) 之全部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及所有所得款項予Grand Promise之前發行之可換股債券之持有人；根據附加契據，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完成收購Grand Promise時，本公司已承擔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銀行存款約5,083,000港元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5,033,000港元) 作為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融資的抵押。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附屬公司Good United Management Limited (「GUM」) 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已就問博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所發行之可換股債券之持有人的利益而作抵押。GUM擁有華油中匯能源發展有限責任公司之70%股權，而後者則擁有新疆油田之利潤分配權。此外，借貸約59,977,000港元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60,020,000港元) 以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湖南華油天然氣輸配有限責任公司之燃氣網絡作抵押。

13. 經營租約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承諾按照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支付日後最低租金，其到期日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一年內	7,133	4,038
第二年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7,273	2,880
	14,406	6,918

經營租約款項指本集團就其若干辦公室物業應付之租金。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租賃物業按照不可撤銷之經營租約與租戶訂立下列最低租金款項之合約，其到期日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一年內	290	314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67	263
	457	577

租約經商議後平均年期為兩年。

14. 資本承擔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向一家附屬公司注資之資本開支 — 已授權惟未立約	44,189	44,220

15.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經重列，以配合本期間之呈報方式。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背景

本集團目前(1)透過其旗下附屬公司深圳市博眾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博眾」)在中國從事彩票相關業務；(2)透過於創業板上市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問博控股有限公司(「問博」)從事石油、天然氣及食油相關業務；及(3)透過Grand Prom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Grand Promise」)通過全國卡拉OK內容管理服務系統(「卡拉OK內容管理服務系統」)，為在中國娛樂行業卡拉OK版權(「版權」)保護及增值服務(「增值服務」)提供科技平台。

上個財政年度作出之重大舉措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完成對Grand Promise之收購，使本集團間接擁有北京中文發數字科技有限公司(「中文發數字」)49%實際權益。文化部文化市場發展中心已授權該公司在合營期內(30年)獨家建設與運營全國卡拉OK內容管理服務系統。中文發數字及其共同控制實體天合文化集團有限公司(「天合」)(原名為北京天合文化有限公司)通過卡拉OK內容管理服務系統為著作權權利人(「著作權權利人」)和卡拉OK場所展開卡拉OK節目版權交易，亦為卡拉OK場所開展增值服務提供技術支援和運營服務。

中國音像著作權集體管理協會(「中音集協會」)(代表絕大多數中文音樂和大部分外文音樂之權益，包括了四大國際唱片公司以及中國、香港及台灣超過80家著名唱片公司的版權)選擇與天合獨家合作十年，通過卡拉OK內容管理服務系統向卡拉OK場所收取版權費。此外，中文發數字及天合(統稱「中文發數字集團」)亦正透過卡拉OK內容管理服務系統向卡拉OK場所在增值服務上提供技術支援及運營服務。

中文發數字將被列作共同控制實體，並將按比例合併計入本集團之財務報表。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二零零八年期間」），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綜合收入約94,563,000港元，較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二零零七年期間」）之約75,136,000港元增加約25.9%。增加之收入一部份乃由新收購之中文發數字集團所貢獻。天合已正式開始代著作權權利人於中國16個省份向卡拉OK場所收取版權費。中文發數字集團為本集團貢獻約9,533,000港元之服務費收入。

至於天然氣相關業務，常德華油燃氣有限公司（「常德合營公司」）及湖南華油天然氣輸配有限責任公司（「湖南合營公司」）（統稱「天然氣合營公司」）之收入與去年同期相比亦錄得顯著增長。天然氣合營公司為本集團貢獻約46,586,000港元之收入，較二零零七年期間之約31,522,000港元增加約47.8%。至於食油貿易業務，由於消費品價格持續上漲從而引發需求下降，於二零零八年期間，本集團錄得收益約18,292,000港元，較二零零七年期間約24,678,000港元減少約25.9%。彩票相關業務收入由二零零七年期間之約17,647,000港元增加約10.6%至二零零八年期間之約19,517,000港元。

二零零八年期間之毛利增加約32.6%至約32,49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期間：約24,507,000港元）。主要運營單位之毛利貢獻如下：(i)卡拉OK內容管理服務系統貢獻約2,698,000港元；(ii)彩票相關業務貢獻約18,028,000港元及(iii)石油、天然氣及食油相關業務貢獻約11,798,000港元。整體而言，二零零八年期間毛利率約為34.4%，相較二零零七年期間錄得之約32.6%輕微上升。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錄得虧損約45,92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期間：錄得虧損約29,931,000港元），與去年同期比較，增加約53.4%。虧損大幅增加主要由於下列因素之淨影響：(i)於本集團損益賬中扣除之購股權開支由二零零七年期間之約8,537,000港元減少至二零零八年期間之零港元；(ii)由於薪酬及僱員人數增加，薪酬費用由二零零七年期間之約11,045,000港元增長至二零零八年期間之約17,326,000港元；(iii)由於往來中國與中國國內之差旅增多，差旅開支由二零零七年期間之約1,582,000港元增加至二零零八年期間之約3,256,000港元；(iv)租金費用由二零零七年期間之約1,865,000港元增加至二零零八年期間之2,476,000港元；(v)於二零零八年期間自中文發數字集團吸納費用，而於二零零七年期間則無吸納任何款項；(vi)融資開支由二零零七年期間之約17,713,000港元增加至二零零八年期間之約32,813,000港元，主要由於承擔Grand Promise可換股債券；及(vii)經營業務開支總體增加。

於回顧期間，出售了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二零零八年認股權證

二零零八年認股權證之上市已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撤回。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維持良好的財政狀況，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290,045,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約297,633,000港元）。每股資產淨值約為0.69港元（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約0.70港元），而流動資產保持於約355,743,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約420,164,000港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為10.4%（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10.3%）。負債比率是以流動負債除以總股本計算。

匯率波動風險及任何相關對沖

由於本集團之現金、借貸、收入及開支均以港元、人民幣或美元結算，故預期不會有重大匯兌風險。本集團之主要投資及融資策略為以港元及美元借貸投資中國本土項目。預期人民幣將不會於可見未來出現重大貶值，而本集團之大部分營運收入均以人民幣計值，故本集團並無於期間內進行任何外幣對沖活動。然而，本集團將不時檢討及調整本集團利用人民幣、美元及港元匯率波動之投資及融資策略。

資本架構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6,600股股份因認股權證獲行使而發行，及21,065,000股股份被購回。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佳天集團有限公司（Grand Promise之全資附屬公司）之全部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及所有所得款項予Grand Promise之前發行之可換股債券之持有人；根據附加契據，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完成收購Grand Promise時，本公司已承擔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銀行存款約5,083,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5,033,000港元）作為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融資的抵押。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附屬公司Good United Management Limited（「GUM」）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已就問博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所發行可換股債券之持有人的利益而作抵押。GUM擁有華油中匯能源發展有限責任公司之70%股權，而後者則擁有新疆油田之利潤分配權。此外，借貸約59,977,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60,020,000港元）以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湖南華油天然氣輸配有限責任公司之燃氣網絡作抵押。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無）。

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資本承擔約44,189,000港元及經營租約承擔(i)約14,406,000港元（作為承租人）；及(ii)約457,000港元（作為出租人）（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分別約44,220,000港元、約6,918,000港元及約577,000港元）。

重大投資及收購事項

除出售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外，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事項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僱員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包括共同控制實體）之僱員人數為868人（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597人）。僱員薪酬按照市況、員工之工作經驗及表現釐定。除基本薪金及公積金供款外，本集團亦提供醫療福利及培訓計劃。

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繼續致力拓展：(1)娛樂行業相關之著作權保護與提供增值服務之科技平台；(2)中國彩票相關業務；及(3)石油、天然氣及食油相關業務，以增強本集團之整體財務狀況。

天合自二零零八年七月起向卡拉OK場所正式收取版權費，現正於全國16個省份代中音集協會及著作權權利人收取版權費，而中文發數字正於29個省份中實施卡拉OK內容管理服務系統。

博眾及其附屬公司（「博眾集團」）作為本集團旗下經營中國傳統福利彩票相關業務之主要附屬公司，已發展成為中國福利彩票行業中最具競爭力之技術、產品和運營服務之專業供應商之一，並已幫助其客戶取得驕人成績。

就問博而言，運營方面，業績主要持續反映食油貿易及天然氣分銷業務。截至本報告日期，常德合營公司已完成約752公里之市級管道，連接約290名商業及公共福利建設用戶、8名工業用戶及約59,000名住宅用戶至其網絡，二零零八年期間之天然氣銷量約為27,200,000立方米，較二零零七年期間之天然氣銷量約18,400,000立方米增加47.8%。湖南合營公司已完成其主要管道（合共約188公里）建設，接駁湖南省7個市級天然氣分送站。湖南合營公司已向7個市級天然氣分送站輸送約31,700,000立方米天然氣，較二零零七年期間之20,400,000立方米增加約55.4%。

就問博之可換股債券而言，於回顧期間內，問博已與債券持有人訂立兩項修訂契據以修訂債券之條款及條件，屆時其將因於經修訂債券獲兌換時發行問博股份所產生之潛在攤薄而被視作由本公司出售問博。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一日發出之通函。

未來展望及前瞻

本集團之目標是成為中國文化及知識產權相關行業的領導者。天合之目標乃於二零零九年年底代表著作權權利人在全國31個省及直轄市開始收取版權費用。同時，中文發數字及天合將同步工作，開發及推出平台的其他增值服務。

本公司相信，引進卡拉OK內容管理服務系統新業務將拓寬本集團的收入基礎，並有助於分散本集團的整體業務風險。

本公司旨在成為中國彩票相關行業之主要垂直綜合營運商。在北京開設一間辦事處後，本公司已向成為全中國彩票中心一站式解決方案供應商之目標邁出重要之一步。博眾目前位列中國第三大福利彩票解決方案供應商。本公司將持續加強現有產品，並進一步開發彩票銷售終端機業務。本公司亦將繼續尋求機會在中國及國際市場擴展業務。

至於問博，本公司將繼續致力提升湖南省天然氣合營公司之規模運營，以進一步加強該運營單位之收入貢獻。至於新疆油田，本公司將繼續致力推動商業化生產，從而使本集團能夠享有充裕之現金流量以及利用對原油之強大需求獲益。

管理層將繼續利用本集團現有資源及不同營運單位之間產生之協同效益開拓其他商機，以期為股東創造良好業績。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短倉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短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短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內之權益及短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短倉如下：

(1) 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普通股股份之長倉

	公司/ 相聯法團名稱	所持普通股數目				股權 概約百分比
		於受控 法團之權益	實益擁有人	家族權益	權益總數	
張桂蘭	本公司	2,095,857,322 (附註1)	2,070,000 (附註2)	—	2,097,927,322	65.27%
陳通美	本公司	—	—	2,097,927,322 (附註1及2)	2,097,927,322	65.27%
劉獻根	本公司	—	1,410,000	—	1,410,000	0.04%
張桂蘭	Best Frontier Investments Limited	—	909	1 (附註3)	910	—
陳通美	Best Frontier Investments Limited	—	1	909 (附註3)	910	—
張桂蘭	問博控股 有限公司	971,746,428 (附註4)	—	—	971,746,428	55.23%
陳通美	問博控股 有限公司	—	—	971,746,428 (附註4)	971,746,428	55.23%

附註：

1. 該2,095,857,322股股份由Best Frontier Investments Limited (「Best Frontier」) 擁有，張桂蘭女士及陳通美先生分別持有該公司之99.89%及0.11%權益。張桂蘭女士及陳通美先生彼此為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桂蘭女士被視作擁有Best Frontier所持有股份之權益，而陳通美先生亦因作為張桂蘭女士之配偶而被視作擁有所有2,097,927,322股股份之權益。
2. 該2,070,000股股份由陳通美先生之配偶張桂蘭女士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通美先生被視作擁有該等股份之權益。
3. 該1股及909股每股面值1美元之Best Frontier股份分別由陳通美先生及其配偶張桂蘭女士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桂蘭女士及陳通美先生被視作擁有該等彼等各自所持有股份之權益。
4. 張桂蘭女士及陳通美先生分別持有Best Frontier已發行股本之99.89%及0.11%權益。張桂蘭女士及陳通美先生彼此為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桂蘭女士被視作擁有Best Frontier股份之100%權益，而陳通美先生亦因作為張桂蘭女士之配偶而被視作擁有Best Frontier股份之權益。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est Frontier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5.21%權益，而本公司則直接持有China Success Enterprises Limited之100%股權及間接持有Precise Result Profits Limited之100%股權，而Precise Result Profits Limited直接持有971,746,428股問博股份。在該等問博股份當中，48,750,000股問博股份已根據日期為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之借股協議借予Evolution Master Fund Ltd. SPC, Segregated Portfolio M。

(2) 本公司之購股權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十月十八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據此，董事會可酌情邀請任何符合購股權計劃準則之人士接納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之有效期自二零零二年十月十八日起計，為期10年。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價格 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七月一日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購股權 行使期間
			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尚未行使	
張桂蘭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二十三日	0.62	1,560,000	-	-	-	1,560,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七日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二十三日	0.62	1,560,000	-	-	-	1,560,000	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七日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二十三日	0.62	3,120,000	-	-	-	3,120,000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七日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二十三日	0.62	3,120,000	-	-	-	3,120,000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七日
陳通美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二十三日	0.62	1,560,000	-	-	-	1,560,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七日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二十三日	0.62	1,560,000	-	-	-	1,560,000	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七日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二十三日	0.62	3,120,000	-	-	-	3,120,000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七日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二十三日	0.62	3,120,000	-	-	-	3,120,000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七日
陳霆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二十三日	0.62	1,560,000	-	-	-	1,560,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七日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二十三日	0.62	1,560,000	-	-	-	1,560,000	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七日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二十三日	0.62	3,120,000	-	-	-	3,120,000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七日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二十三日	0.62	3,120,000	-	-	-	3,120,000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七日
劉獻根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二十三日	0.62	350,000	-	-	-	350,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七日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二十三日	0.62	350,000	-	-	-	350,000	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七日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二十三日	0.62	700,000	-	-	-	700,000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七日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二十三日	0.62	700,000	-	-	-	700,000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七日
田鶴年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二十三日	0.62	260,000	-	-	-	260,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七日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二十三日	0.62	260,000	-	-	-	260,000	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七日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二十三日	0.62	530,000	-	-	-	530,000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七日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二十三日	0.62	530,000	-	-	-	530,000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七日
趙志明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二十三日	0.62	260,000	-	-	-	260,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七日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二十三日	0.62	260,000	-	-	-	260,000	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七日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二十三日	0.62	530,000	-	-	-	530,000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七日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二十三日	0.62	530,000	-	-	-	530,000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七日
杜恩鳴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二十三日	0.62	260,000	-	-	-	260,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七日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二十三日	0.62	260,000	-	-	-	260,000	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七日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二十三日	0.62	530,000	-	-	-	530,000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七日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二十三日	0.62	530,000	-	-	-	530,000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七日
合計			23,270,000	-	-	-	23,270,000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短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短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之權益或短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短倉。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短倉」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期內任何時間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獲益，亦概無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擁有可認購本公司證券之任何權利，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短倉

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之登記冊所示，以及就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短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之權益：

(1) 股份之長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有股份數目		概約 持股百分比
		長倉	短倉	
Best Frontier	實益擁有人	2,095,857,322 (附註1)	—	65.21%

附註：

- 該2,095,857,322股股份由Best Frontier擁有，而Best Frontier則由張桂蘭女士及陳通美先生（彼此為配偶）分別擁有99.89%及0.11%。

(2) 相關股份之長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有股份數目		概約 持股百分比
		長倉	短倉	
The Goldman Sachs Group, Inc.	於受控法團 之權益	343,211,215 (附註1)	—	10.68%

附註：

- 於行使可換股債券(本公司收購Grand Prom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時所承擔)下之轉換權後, Liberty Harbor Master Fund I, L.P. (「Liberty Harbor」) 將獲配發及發行最多達343,211,215股新股份。Liberty Harbor由GS Investment Strategies, LLC擔任顧問, GS Investment Strategies, LLC為一間於美國特拉華州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其惟一股東為一間特拉華公司The Goldman Sachs Group, Inc.。

除上文披露者外,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短倉, 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之面值10%或以上之權益。

競爭權益

董事或本公司管理層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擁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權益。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質素之企業管治水平。董事深信合理及穩健之企業管治常規對本集團之快速成長及保障與提升股東利益至關重要。

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條文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之委任須有指定任期，並須膺選連任。本公司偏離該條文之處，在於獨立非執行董事均不設指定任期，惟須每三年退任及膺選連任。偏離條文乃因為本公司認為明文限定董事服務任期屬非恰當之舉，蓋因董事須致力代表本公司股東之長遠利益，而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退任及膺選連任規定已給予本公司股東批准獨立非執行董事續任之權利。

除偏離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條文A.4.1條外，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遵守其他所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條文。

董事將不時檢討企業管治架構及常規，並於董事會認為適當時作必要安排。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條款不寬鬆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交易標準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不遵守守則所載規定標準之事宜。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法例概無有關優先購股權之規定，規限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新股份。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指引制訂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之全年報告及賬目、半年報告及季度報告，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亦負責審閱及監察本公司之財務申報及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田鶴年先生、張秀夫先生、趙志明先生及杜恩鳴先生。杜恩鳴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認為該等業績乃遵照適用之會計準則與規定編製，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月及十二月在聯交所購回本公司合共21,065,000股普通股，總金額約達10,802,000港元（未扣除交易成本）。董事認為，購回股份將提升本公司之資產淨值及／或每股盈利，對本公司及其股東有利。有關股份購回之詳情如下：

購回日期	所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股份之購回價格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六日	1,475,000	0.5400	0.5300
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九日	1,500,000	0.5400	0.5400
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	1,500,000	0.5700	0.5500
二零零八年十月二日	1,060,000	0.5900	0.5800
二零零八年十月三日	30,000	0.6100	0.6100
二零零八年十月六日	1,500,000	0.6300	0.6200
二零零八年十月八日	1,500,000	0.6000	0.5800
二零零八年十月九日	725,000	0.6000	0.6000
二零零八年十月十日	2,500,000	0.5900	0.5200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一日	1,740,000	0.4200	0.3800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日	655,000	0.4100	0.3850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日	770,000	0.4200	0.4050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四日	470,000	0.4250	0.4200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五日	300,000	0.4200	0.4100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八日	300,000	0.4250	0.4150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九日	280,000	0.4400	0.4400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日	305,000	0.4450	0.4300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一日	355,000	0.4500	0.4200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二日	520,000	0.4550	0.4350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八日	1,200,000	0.4850	0.4550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九日	650,000	0.4850	0.4500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550,000	0.4900	0.4550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630,000	0.4800	0.4600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550,000	0.4900	0.4650
合計：	21,065,000		

11,790,000股購回股份已被註銷，及餘下9,275,000股股份於結算日後已註銷。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董事
陳霆

香港，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二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桂蘭女士、陳通美先生、陳霆先生、陳霄女士及劉獻根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田鶴年先生、張秀夫先生、趙志明先生及杜恩鳴先生。